

← (上接2版)

史、宗教史及中国语文,尤以七八十篇书评闻于海外汉学界。”

叶理绥担任哈佛燕京学社社长期间,是柯立夫和杨联陞在远东系从事教学和学术研究一帆风顺的时候。两人并驾齐驱担任中国史和中文以及蒙文的教学工作。期间,和洪业一样,杨联陞有兴趣研究《蒙古秘史》,而且会不时翻阅这部蒙古史的经典。早在1940年代,杨联陞就有意开学契丹语,而且柯立夫还答应私下自愿教他蒙文。他俩还会抽时间一起阅读南宋彭大雅撰写的《黑鞑事略》,也一起讨论《蒙古秘史》中的用词和章节。这和当时他权衡去留哈佛时跟胡适提到的将来的教研计划一脉相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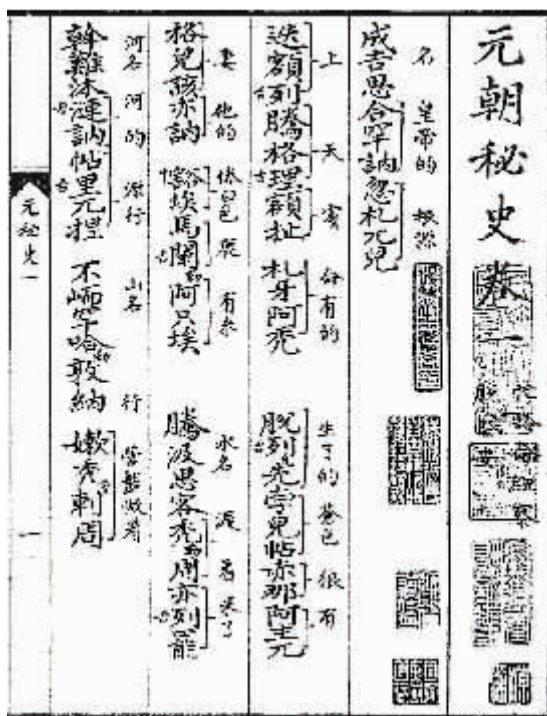
在培养学生方面,这一时段也是两人最有成效的时候。杨联陞门下出了余英时和杜维明两位博士,而柯立夫的一大成就就是培养了得意门生傅礼初(Joseph Fletcher)。傅礼初不仅是他的接班人,更是他的自豪和欣慰所在。1966年,傅礼初取得博士学位后留校做了三年的博士后研究员,继而出道成了远东系的助理教授,1970年荣获终身教职。傅礼初可谓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如果说那个年代这一领域内有将语言、历史和社会科学的研究兴趣和方法结合起来的学者,那么非傅礼初莫属。虽然出自柯立夫门下,但是他的视域、研究兴趣和关心的议题要比他的导师开阔得多,重视语言对这个研究领域的重要性的同时,又能把语言能力同对中亚历史、地理和宗教的研究结合起来。

1965年,柯立夫满怀推动哈佛大学的蒙古文史教研的宏愿,力荐傅礼初留校任教。1972年,对中国的中亚地区研究至

关重要的一件事就是成立了内亚和阿尔泰研究博士项目委员会(Committee on Inner Asian and Altaic Studies)专业,以年富力强的傅礼初教授带头,专门培养从事中国中亚和内亚地区的博士生。傅礼初受聘在远东系发展中亚研究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他的学识、才能以及能和他的老师相媲美的语言能力,加上随和、友善的性情,为哈佛的内亚和阿尔泰研究打开了一个新局面,可是令学界扼腕抱憾至今的是傅礼初不幸过早离世。这不仅对柯立夫个人,而且对整个领域在哈佛的发展带来了难以恢复的打击。

柯立夫和杨联陞两人间的学友情深不仅来自早年在北平的交往,还有共同的学术取向。1968年杨联陞在台北“中央研究院”就历史和语言的一番演讲说明了他俩意气相投之处。杨联陞说到,以历史去看语言,就是“以一个历史的学徒,学历史的人,来看语言或是关于语言的知识有什么重要性。就好像我们传统说的经学和小学的关系。要通经学不得不通小学”。也就是说,“要其通史学,对于历史上、历史书里的各种语言现象,不可以不注意,不然就要闹很多的笑话,出很多的错误”。这实在可以和陈寅恪“凡解释一字即是作一部文化史”的说法相提并论。

此外,杨联陞和洪业一样,汉学的兴趣甚广,尤为关注元史和中国边疆史的研究。他向柯立夫请教元曲中的蒙古语,而柯立夫也时不时向杨联陞询问古汉字的渊源。除了相互切磋学问之外,柯立夫和杨联陞的情谊更在私交。他俩好些年都穿着博士袍结伴参加毕业典礼上的教授列队行进。1956年,柯立夫晋升为教授(full professor)时,杨联陞特意请宴庆贺。每逢圣诞节,杨联陞和太太总是准



《蒙古秘史》,或称《元朝秘史》,共十五卷,成书于1252年,作者不详。书中记载了大量成吉思汗一生的经历,大部分都是第一手史料,甚至是唯一的记载。明朝推翻元朝、占领大都(北京)时,获得了这部蒙古王室世代相传的《蒙古秘史》。《蒙古秘史》以蒙古语写成,但经辗转传抄,蒙古原文已佚,只余下汉字的标音与意译,目前流传下来的唯一完整版本是汉字标音本。标题为“忙中豁仑·纽察·脱察安”,意为“蒙古的秘密书册”。柯立夫积多年之功研究完成的《蒙古秘史》部分英译本于1982年出版。



备好饺子和茶叶,提前一周送给柯立夫过节。而到了中国农历新年,柯立夫都会给杨联陞的儿子汤姆送上压岁钱,年年不误。此外,早年住在尼德姆时,柯立夫时时会邀请杨联陞到家中聚会,带杨联陞到自己长大的尼德姆镇上蹓跶,在自家花园里赏花树,总让杨联陞捎上一株花、两棵树苗什么的带回家后院栽下。到后来柯立夫买下新罕布什尔州霍尔孜山麓一处足有900公顷之大的牧场时,他还会自己开车带上杨联陞和傅礼初北上上去游览。而作为学者的柯立夫的生活的这一面,他的大多数同事并不十分了解,但是柯立夫乐于和杨联陞交流,不时和杨联陞分享自己在新罕布什尔的牧民生活。他纯粹把霍尔孜山麓的牧场开辟成了一片蒙古草原,养了成群的牛马和整队的金毛犬。先是每逢周末,他就驱车往北,照看牲口,暂住邻居家里。后来在牧场定居后,他花了不少精力修理房子,以确保自己的牛马在新英格兰的严冬里不受冻。

虽然柯立夫和杨联陞是非常亲密的同事和学友,每逢晚聚、郊游、鸡尾酒会之时,他们总是一起参加,而杨联陞家中凡有宴请,柯立夫也是少不了的常客;不过,他们之间也有异议。杨联陞对柯立夫写文章总带特长的脚注,甚至注里加注的做法发感叹:“带长注释的文章已经不再流行了”,而且对柯立夫过分咬文嚼字的做法也不赞同。当柯立夫一再向杨联陞讨教一两个古词牌的用语的来龙去脉时,杨也表示不满:“柯(立夫)

为此等不重要之成语小典故,浪费精力不少。”由于过于咬文嚼字,柯立夫耽搁了出版专著的程度,比如他倾注了毕生精力的《蒙古秘史》译注就一拖再拖,最终还是未能以全文出版。其实早在1965年,柯立夫就已经完成了《蒙古秘史》的完整校样,当时就把一厚册给杨联陞看。杨联陞深知柯立夫做学问出书慢工出细活的习惯,劝他早点出版,还特别跟他说:“勿因小题再拖延。”另一说法是由于某些片段和论点同洪业理解不一,而他要等到洪业过世之后才愿意让自己的论著面世。

从叶理绥在哈佛燕京学社资助下创办远东系,到1960年代正是汉学在哈佛起步,也是柯立夫和杨联陞的教研成果大显光彩的时期。柯立夫和杨联陞以中国考据传统和欧洲汉学的方法对中国文史典籍的介绍、研究及考证,为在美国学术界进一步发展中国研究奠定了基础。但是,欧洲汉学的纯学院风格和1950年代末在美国开始的了解社会主义的中国的极大兴趣产生了巨大的反差。1960年代是柯立夫和杨联陞从事汉学教研的黄金时代,也正是美国本土的中国学兴起而欧洲汉学逐渐退场的时候。

汉学与中国学

叶理绥担任哈佛燕京学

社社长一直到1956年,退休离任后他离开美国回巴黎安居。他以欧洲汉学的研究方向和培养方法为模本,创立和发展了哈佛大学的远东系,频频邀请中国和法国汉学家来哈佛讲学、访问,使康桥成为美国研究中国的重镇。他掌管哈佛燕京学社期间,沿循欧洲汉学传统来选派学生前往北平进修,培养了美国第一代汉学中坚。正如他的学生赖世和(Edwin O. Reischauer)所说:“美国远东学之父”之称,叶理绥当之无愧!

1940年代的哈佛远东系带着浓重的法国汉学之风,除了柯立夫和杨联陞以及贾德纳以外,还有研究中国文学的魏鲁南(James R. Ware)。魏鲁南1930年代也在北平进修过,是哈佛大学远东研究项目培养的第一位博士,专攻唐之前的佛教和道教,是研究《魏书》的专家。当他得知同受哈佛燕京学社资助的赫夫(Elizabeth Huff)以《诗学》为题写博士论文时说:“这实在太难了,因为没有透彻研究每字每句之前是不可能真正研究这部《诗学》的。”魏鲁南和柯立夫、杨联陞同出一路,觉得美国需要更多的法国汉学式的研究,如同伯希和大师,以某一虚词为题就能写出500多页之长的论文。

1950年代,远东系长足发展时,东亚研究领域内开始有不同的发展趋向。虽然柯立夫、杨联陞和研究中国的同事之间时不时对教研内容和聘任教员

(下转4版) →



傅礼初(Joseph Fletcher, 1934—1984)的英年早逝,不仅对柯立夫个人,而且对整个内亚和阿尔泰领域在哈佛的发展带来了难以恢复的打击。